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函

地址：10663臺北市復興南路二段268號6樓
聯絡人：龔世芬
電話：02-27374721 #629
電子郵件：ksf@twsa.org.tw

受文者：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7月17日

發文字號：中證商業一字第113000345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公告修正本公會「會員金融友善服務準則」及「會員金融友善服務準則實務作業問答集」(詳附件)，並自即日起實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3年7月11日金管證券字第1130349283號函辦理。
- 二、為形塑由上而下推動金融友善之文化，修正本公會「會員金融友善服務準則」第7條，會員之董事、負責人及高階管理人員每年應接受一定時數之會員公司自行舉辦或外部之金融友善、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RPD)等教育訓練課程。
- 三、為利證券商作業，增訂本公會「會員金融友善服務準則實務作業問答集」第32題，說明「會員金融友善服務準則」第7條所指之高階管理人員、一定時數及相關教育訓練課程之型式。

正本：本公會所屬各證券商會員總公司

副本：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植根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中華民國腦性麻痺協會、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聯盟、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視障者家長協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無障礙科技發展協會、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中華民國聾人協會、台灣障礙者權益促進會、社團法人中

華民國聽障人協會、社團法人中華視障聯盟、中華民國脊髓損傷者聯合會、中華民國聲暉聯合會(均含附件)

裝

訂

線

崎
色